

立法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

在市區重建局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北河街發展項目
設立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委員支持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建議的一項建築工程，即在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北河街的發展項目中，興建一間提供 60 個名額的特殊幼兒中心暨 60 個名額的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一間提供 48 個名額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及一間長者鄰舍中心的附屬場地。

學前兒童康復服務

2. 政府在提供學前康復服務方面的政策目標，是為初生至六歲的殘疾兒童或可能成為殘疾的兒童，提供有助身心發展和提升社交能力的早期介入服務，提高他們入讀普通學校和參與日常活動的機會，並協助家庭應付其特別需要。

3. 現時，政府為有特殊需要的兒童提供全面的學前康復服務，當中包括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特殊幼兒中心為年齡介乎兩歲至六歲以下的中度和嚴重殘疾兒童提供服務，旨在發展這些兒童的基本體能和智力、感官肌能、認知、溝通、社交和自我照顧的能力，以協助他們由學前教育順利過渡至小學教育。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為初生至六歲以下的殘疾兒童提供服務，目標是透過提供支援和協助，幫助家長接納、了解、照顧和訓練殘疾兒童，從而盡量提升他們的發展功能。有關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服務名額及輪候人數載於**附件一**。

4. 政府一直持續增加學前康復服務的名額。現時，學前康復服務的總服務名額為 6 245 個¹，社署預計於 2013-14 年度約有 607 個額外名額會投入服務。此外，社署已預留用地在今後五年（即 2013-14 至 2017-18 年度）提供約共 1 200 個額外名額。我們仍會繼續物色其他用地以增加名額，應付需求。

長者日間照顧及社區支援服務

5. 為落實「居家安老」的政策，社署透過不同類別的資助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照顧長者及其護老者各方面的需要和提升他們的生活質素，以協助長者盡量留在社區安享晚年。其中，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便為體弱長者提供日間護理服務，包括個人照顧及護理服務、復康運動、膳食服務和往返中心的接載服務等。截至 2013 年 9 月，全港共有 66 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提供共 2 697 個日間護理服務名額，為約 3 700 名長者提供服務（包括部分時間服務使用者），輪候服務的長者約為 1 660 人。在 2013-14 年度，社署預計約有 180 個新增的服務名額陸續投入服務。此外，當局亦已在 2013-14 財政年度增撥額外資源，增設 100 個日間護理服務名額，以及延長新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的服務時間。預計新增的名額將可於 2014-15 年度開始陸續投入服務。

6. 透過長者鄰舍中心，我們為長者提供一系列適切而便捷的社區支援服務，包括教育及發展性活動、轉介及輔導服務和護老者支援服務等，希望長者在社區過著健康、受尊重及有尊嚴的生活，並積極參與及貢獻社會。截至 2013 年 6 月，全港共有 118 間長者鄰舍中心，為約 90 000 名的長者會員及其護老者提供服務。

¹ 服務名額包括特殊幼兒中心、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兼收弱能兒童計劃的服務。

擬建的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

7. 市建局在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北河街的發展項目用地面積約為 7 513 平方米，位置圖載於附件二。該用地將以換地方式批予市建局作重建之用，以發展住宅、商業、政府設施及公共休憩地方等。政府將在有關換地條款內註明，市建局須在發展項目內興建包括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的福利服務設施以及其他輔助設施，包括兩部升降機（一部為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專用），一個停泊車位給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專用，及兩個停泊車位給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專用。

8. 市建局已同意在發展項目地點 A（位置請參閱附件二）的住宅樓宇平台一樓至三樓設置擬建的福利設施。市建局會根據政府的規格要求，負責設計及興建有關的福利設施，並達致政府滿意的程度。在工程完成後，社署會接管有關設施，並安排非政府機構營運、管理及維修保養。預計政府會於 2014 年第一季度與市建局簽立換地批約，批約會註明興建福利服務設施的要求和財務安排。隨後，市建局會盡快展開建造工程。整個發展項目預計在 2019-20 年度竣工。

9. 擬建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將位於 3 樓及部份 2 樓樓層，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511 平方米，將提供 120 個資助服務名額（即 60 個特殊幼兒中心名額及 60 個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名額）。在工程完成後，社署會就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承辦權，邀請非政府機構遞交承辦計劃書。社署會以服務質素為本的方式，選取合適的營辦機構。顧及到提交計劃、選定營運者以及裝修該處所需要的時間，該中心預計將於 2020-21 年度投入服務。

10. 擬撥作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使用的地方位於 1 樓，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303 平方米，將用以重置及擴展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林護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該中心現時的服務名額為 44 個。中心現址位於深水埗麗安邨，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142 平方米，低於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標準面積（286 平方米）。中心重置後將會提供 48 個長者日間護理服務名額。中心預計於 2020-21 年度投入服務。

11. 擬撥作長者鄰舍中心使用的地方位於 2 樓，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132 平方米，將用作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現有長者鄰舍中心的附屬場地。該長者鄰舍中心現址位於元州街市政大廈，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171 平方米，低於長者鄰舍中心的標準面積（303 平方米）。中心成立附屬場地後，總淨作業樓面面積將為 303 平方米（符合標準），提供較充裕的服務空間，亦便利鄰近的長者及其家人使用中心服務。附屬場地預計於 2020-21 年度投入服務。

財政安排

12. 擬建的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包括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的建築及裝修工程費用，以及購置家具和設備的費用，皆會由獎券基金資助。社署已於 2013 年 10 月取得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的同意，預留 4,065 萬元工程撥款以支付擬建的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的建築費用。社署亦會在建築工程接近竣工時，向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申請相關裝修工程以及購置家具和設備費用的撥款。

13. 根據《政府獎券條例》（第 334 章）第 6（4）條，財政司司長有權批准由獎券基金撥款資助發展社會福利服務。按既定程序，由於擬建福利設施每年涉及的經常財政負擔超過 1,000 萬元，我們會徵求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有關的獎券基金撥款，以支付設施的建築費用。如委員表示支持，我們計劃於 2013 年 12 月徵求財委會批准從獎券基金撥款資助擬建設施的建築費用。在完成建築工程並達到令政府滿意的程度後，市建局會獲發還實際建築費用或上述金額，兩者以較少者為準。

14. 預計營辦擬建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所涉及的額外全年經常撥款為 1,154 萬元。經常撥款的分類細帳載於附件三。

公眾諮詢

15. 市建局已於 2009 年 9 月就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北河街的發展項目（包括擬建的福利設施）徵詢深水埗區議會的意見。深水埗區議會並無異議。

徵詢意見

16. 請委員就擬建的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提出意見。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13 年 11 月